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作为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泰纺织”或“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文件的规定，国泰君安对鲁泰纺织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专项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99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4月9日公开发行了14,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40,000.00万元，扣除保荐费用1,200.00万元后公司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38,800.00万元，上述资金均以人民币现金形式汇入。上述实收募集资金扣除律师、会计师、资信评级、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合计254.0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138,546.00万元，已于2020年4月15日到位，并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20]第371ZC0090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80,162.47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61,963.06万元（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为3,319.94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03.97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61,859.09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人民币元)
鲁泰纺织	中国民生银行淄博分行	631928639	募集资金专户	200.00
	中国农业银行淄博淄川支行	15225101040029998	募集资金专户	0.00
鲁联新材料	中国建设银行淄博淄川支行	37050163624100000942	募集资金专户	261,015.81
	中国农业银行淄博淄川支行	15225114040002584(美元)	募集资金专户	3.06
		15225138040000397(欧元)	募集资金专户	2.02
		15225127040000101(日元)	募集资金专户	0.00
鲁丰织染	中国农业银行淄博淄川支行	15225101040030046	募集资金专户	778,522.9
	中国农业银行淄博淄川支行	15225138040000413(欧元)	募集资金专户	0.07
		15225114040002600(美元)	募集资金专户	0.00
		15225127040000127(日元)	募集资金专户	0.00
合计				1,039,743.86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20年4月30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负责实施募投项目的控股子公司山东鲁联新材料有限公司、鲁丰织染有限公司及其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

监管协议》。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对外采购设备并支付外币，公司募投项目建设主体于2021年6月开立外币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签署的上述相关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规定，签署的上述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及履行义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保荐承销费）		138,8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662.5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162.4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季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功能性面料智慧生态园区项目（一期）	否	85,000.00	85,000.00	11,341.17	47,348.69	55.70%	2023年5月	-	不适用	否
2、高档印染面料生产线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2,321.37	4,008.19	16.03%	2022年10月	-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28,800.00	28,800.00	-	28,805.59	100.02%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8,800.00	138,800.00	13,662.54	80,162.47	57.75%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138,800.00	138,800.00	13,662.54	80,162.4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因全球新冠疫情的影响，募投项目“功能性面料智慧生态园区项目（一期）”及“高档印染面料生产线项目”建设进度有所延缓。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置换资金总额为 19,142.88 万元，包含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项目资金总额为 18,983.88 万元及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159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 103.97 万元存放在募集资金账户，61,859.09 万元用于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形。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4月3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9,142.88万元，包含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项目金额18,983.88万元及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159.00万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其他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投资完成，尚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根据募投项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按照《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的要求进行专户储存。

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7亿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及存款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61,859.0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齐商银行松龄支行	“日日赢”协定存款	22,054.17	2021/11/15	2022/2/15	0.35%-3.2%
齐商银行松龄支行	“日日赢”协定存款	39,804.92	2021/11/18	2022/2/18	0.35%-3.2%
合计	-	61,859.09	-	-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鲁泰纺织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鲁泰纺织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丁小文

王文庭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8日